

李桦作品集

精品小说

LI HUA ZUO PIN JI

魔

方

·

冰

糖

葫

芦

大凡豪迈的

心中都苦 路途都难

长江是 黄河也是

那时 不知多少次

在困苦的百无聊赖中

我默默地坐在江河边上

看着它的奔涌而去

我知道

那水是任什么也割不断

阻不住的

有时 看着看着

我竟然觉得浑身躁动不安

只觉得浑身血管里奔流的

竟是长江黄河的水



人民出版社

李桦
作品集

精品小说

魔方·冰糖葫芦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李桦作品集. 精品小说/李桦著. —西宁: 青海人民出版社, 2003. 9
ISBN 7-225-02455-8

I. 李... II. 李... III. ①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中国—当代②中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③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17. 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080327 号

李桦作品集

精品小说——魔方·冰糖葫芦

李桦 著

出版: 青海人民出版社 (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)
发行: 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: 6143426 (总编室)
发行部: (0971) 6143516 6123221
印刷: 北京飞达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经销: 新华书店
开本: 850mm×1168mm 1/32
印张: 34
字数: 87 万
版次: 2004 年 1 月第 1 版
印次: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印数: 1—3000
书号: ISBN 7-225-02455-8/I·458
定价: 50.00 元 (共三册)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(书中如有缺页、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)

热血汉子（代序）

● 刘庆邦

汉子的说法有点俗，想来想去又没有够意思的好词儿，建华将就点儿吧。

建华大块头儿，走路昂首挺胸，气宇轩昂，挺有派儿。我跟他开玩笑：“哎，哥儿们够伟岸的！”建华的脸一下子红了。汉子禁不住夸。

其实我和建华极少开玩笑。8年前，他从人大毕业分到《煤炭报》来，人说来了个高材生，建华却说：“我是老三届的。”当时我正低头看稿，建华的话使我心头热了一下。不知为什么，我认这个。“同是老三届”所具有的特定的深刻含义，却像一双颤抖着的执拗的手，能一下子把这一代人拉得很近很近，什么话都不必说了。

建华六六届初中毕业。1968年1月，冰雪覆盖着大地，17岁的李建华，背着一个铺盖卷儿，离开北京，走上了离家2000多公里的青海高原，在一条山沟里的钢铁厂当炉前工。一干就是8年。不必把这段岁月说得那么凄惨，有血、有肉、有铁、有火，对于一个男儿来说，有什么可抱怨的呢！苦累之余，建华悄悄进行着他的另一种更艰苦的人生追求，他写炼钢，写青海的山川，写母亲，写一切他认为可写的东西。1974年，建华终于在复刊不久的《青海文艺》上发表了处女作。

到了《煤炭报》经济部之后，他有机会到全国各地煤矿采访，下过各种类型的矿井。但他对诗的爱是不会忘记的，业余时间写出了一篇篇别具一格的煤炭诗。他发表每一首诗都给我看，说：“看看这首怎样？”样子很得意。还没等我说怎样，他

LI HUA

憋不住,像是怕我看不出好儿来似的,对我解释:“我的这首主要是……”我说:“不错不错。”建华笑了,有点不好意思。我前面说了,建华经不住夸,你夸了他的诗,他就开始怀疑你的评价到底有几分真实,我只得说:“真的,确实不错。”

我相信,对诗这东西,你只要大胆说出你的见解,总会沾点边儿,总会有些道理,你说得越大胆,越不着边际,诗人越说对对对。比如建华的诗,一个突出的特点就是大江东去,气势磅礴,有一股子振长策而驱宇内的英雄气概。有一首获奖的《大露天随想》,里面有几句这样写道:“大地,终于不再满足凭九曲巷道轻叙柔肠,/豪情,需敞开胸襟尽情倾吐!/于是,坦荡的大露天捧出炙人的热情,/给生活以足够的温暖和富足!”

我对有的写煤矿诗歌的作者说过,你们“啊”不过李建华,至少在“大气”这一点上超不过他,不信?你们一顿能喝一瓶西凤酒吗?你们有那种天不怕地不怕的洒脱劲儿吗?你们有“舍我其谁”的强有力的自信吗?没有,是呀,这不就得了。

有人说建华有点傲。这没办法,谁让他有那么多值得骄傲的呢!截至目前,建华已在《人民日报》、《诗刊》等报刊发表诗作700余篇(首)。他的诗被选入多种诗集,曾多次获奖,同时有三本诗集出版在即。可能最值得建华骄傲的还是他的妻子。1978年,他成为全青海惟一考上人大的大学生时,妻子为他打点行装,有新被子不给他,只给他一床旧被窝。妻子说,你盖上这被子就会闻见我的味儿,就不会忘记我了。建华讲着眼里湿津津的。

建华现在不光写诗,写散文,写评论,写新闻,又写开了小说。建华,你什么都写了,不是挤我们的饭碗吗!哥儿们,悠着点儿。

1991年1月6日

目 录

迷羊..... 1

“拱猪” 55

群狼 68

山那边,有一座孤坟..... 89

西行记..... 101

黄毛儿..... 109

水仙子..... 115

迷濛的夜..... 140

“撬来”的妻子 147



三十九级台阶·····	161
白雪化后是污水·····	173
她在子夜陨落·····	192
外面的世界好精彩·····	229
军事法庭今日开庭·····	255
一场未打完的官司·····	274
魔方·冰糖葫芦·····	296



迷羊

迷途的羊，威胁它的不仅是狼！风是一种威胁；水是一种威胁，更大的威胁是那种没着没落的孤独和离群的失落感。当它的心灵开始绝望、麻木的时候，真正的灾难便也就来了！羊，毕竟是羸弱的呵！

郁达夫先生，您怎么会想起这么一个绝妙的篇名？借给我用用吧！

——作者手记

迪斯科音乐。疯狂、剧烈、奔放、狂荡！像用鞭子赶羊一样，硬逼着人的血液在血管里撒花儿。于是，便带动起那些本来就闲不住的年轻的腰、臀、胳膊、腿，还有头发、脖子、头、脚、手和身上每块骨骼与肌肉，以及一颗颗狂荡不羁的心。

大妮蜷缩在角落里，眼睛直勾勾地瞧着。哎呀，那个女的怎么使劲儿朝那个男的扭屁股？羞死人了，城里人脸皮可真厚！

那个女人的鞋跟儿好高，只有筷子那么细，跟底还套着一个黄色金属圈儿。她蹦得那么快，不怕崴了脚吗？

哥哥也在里面，朝着一个女人扭。嫂嫂却抱着小侄子坐在那儿笑，真傻！你就不怕那个漂亮女人把哥哥拐跑了？



你瞧，你瞧，那个女人看哥哥那种眼神儿！

头好疼！爸爸打的。爸爸轻易不动她，可真打起来，就像这什么鬼“敌死寇”一样狂暴，根本止不住。

换霹雳舞，换霹雳舞！有人叫起来。

她半夜三更被爸爸“偷袭”似地从炕上拉起来，连夜“押”上火车，昏昏沉沉地从那山沟里被押进了这繁华的城市，“囚禁”在哥哥这用水泥板搭成的“牢房”里。

田野。田野多好啊！那是属于她的，她在那里疯惯了、野惯了、自由惯了、欢乐惯了！欢乐？是的，每人有各人不同的欢乐。对于十八九的姑娘，这欢乐绝不是孩提时那种低水平的游戏，而是另有含义。要不是为了这欢乐，爸爸能那么狠地打？不怕，打死也值了！

谢天谢地，这些个什么记者，什么演员终于走了。夜，好静好静。田野，你好吗？这里根本听不到你的虫鸣。四面生硬的墙，扳着冰冷的面孔。唉，他……好吗？

二

大妮：

我怎么睡不着？只好眼睁得大大地盯着屋顶。眼前，又是那些女人在扭、男人在晃，好羞人也好烦人。这种样子是能在人前头摆出来的吗？只有和最亲近的人在一起时，那样才不丢人，我心里知道。

我躺在麦秸上，心甘情愿地听凭他摆布。只觉得心怦怦地跳得欢。我觉出他那只手在抖，抖抖索索地解我的扣子……身上怎么这么烧？慢慢地，我觉得身上一点力气也没有了……

头好疼！我依然睡不着，捂住了头。

“我打死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！”爸爸的鞋底没头没脑地打在我头上，我一言不发。爸爸这是第一次打我。打急了，我梗着脖子喊：“打也没用，我已经是他的人！”

父亲气得直哆嗦。我盯着父亲的样子，竟忘了头在昏昏地疼。父亲这样子，这姿势，不知怎么使我想，他和我妈在一起时，肯定也是那样。还打我？人，不就是这么回事？

三

章钰：

对于大妮的到来，我的心情很复杂。说真的，哪个家庭都有排他性，即便来人是亲戚，一个小家，自由自在惯了，猛地添个人总在眼前晃，别扭！

话又说回来，大妮来，说不定也是好事，至少可以给我们看孩子。请保姆，管吃管穿每月还得花几十块，还让人不放心。大妮怎么说也是丈夫的妹妹、孩子的亲姑姑，能不疼孩子？

大妮这姑娘，完全是一个在偏僻山沟里长大的人，几乎与世隔绝，从没受过现代生活和观念的“污染”。我这个搞教育的，真想在她身上试试，证明中国几千年的封建礼教、道德规范并不是能永远顽固地生存，在一代又一代人身上刻下烙印的。在现代生活面前，肯定能使这些陈腐的东西很快土崩瓦解！

昨晚。我曾不止一次地偷偷看她躲在角落里的神态。看到她那像看外星人一样看迪斯科舞的眼光，便增加了我试验的兴趣。我要用我的思想和手，亲自改造、塑造一个“叛逆”，这行吗？



四

这可真是个陌生的“国度”！尽管住在亲哥哥家，大妮也不习惯。往常这时候，早在青纱帐里忙开了，可以和伙伴们在玉米棵子里调笑，打闹，一边干活儿一边叽叽咕咕说悄悄话。可这里，冷冰冰的寂静包裹得人发急。这屋里，除了她，另一个生命便是小侄子。他醒着时，她可以逗得他格格地笑，可以和他说话，不管他懂不懂。他睡了，又和谁去说？只好坐在那里，心和远方的他对话。从来没离开过这么远，心里真是牵肠挂肚地想。一想，身上便又是那种麻苏苏的感觉。该给他写封信了，她找出了纸和笔。

山子：

你怎么也想不到我现在离你已经有一千把里地了。我想你，想得晚上偷偷哭，可又没办法，爹逼我到哥哥家，逼着我和你断绝关系。可我不能，我把身子给了你，就是你的人了。如今，我人虽在这里，心却留在你身边了。等着我！我一定想办法早点回去，就是死也和你死在一道！别给我写信，千万不能让他们知道我给你写信了！

大妮

信写好了，她看了看熟睡的侄子，赶紧从存零钱的瓷娃娃里倒出几个钢蹦。好在楼下不远有个邮电所，她早看准了。匆匆地去了，匆匆地回来，侄子还在睡。她又发起愣来。

人的心情往往是矛盾着的。越孤独便越思念亲人，越

思念便越孤寂，形成一种恶性循环，而且，是螺旋式上升。此时，若是没有什么外力击断这圆环，便极有可能陷人于绝境。

思念，也颇有些讲究。未婚时思恋情人，可能是一种甜蜜蜜的悠长，甚至充满憧憬与想象。少夫少妇的思恋，便肯定会充满对性爱的火辣辣的渴望。此所谓“久别胜新婚”的寓意。大妮虽然未嫁，但两性之欢对她已无任何秘密可言，那种思恋便俨然如离别的夫妻了。这种思恋的味道最苦！

她就这般煎熬度日。她想逃回去，找上他一起逃到天涯海角。可想来想去又摇头否定了自己。他是个老实巴交的汉子。为了爱他说不定敢一起逃。但逃向哪儿呢？逃出去怎么生活？两个离了土地便失去了特长的人，岂不是自寻绝路？！若是只逃回家，除了能见一面别无任何意义。再招父亲一顿打，再押送回来？唉，人毕竟是软弱的动物，永远也逃不脱各种各样的束缚！

百无聊赖中，大妮开始随手翻看哥哥家中扔得到处都是的杂志，她毕竟有高中文化。先是无心地翻，渐渐地，竟被吸引住了。

五

罗力可是这个城里的红人儿！谁不认识他？堂堂的省报驻市记者，市青年记者协会主席，连市长、市委书记对他也客客气气呢，谁敢对他等闲视之？今儿个这儿请，明天那儿接，天天车接车送。家，简直快成了旅馆，只到晚上回来住住。有时，连晚上也不回来。只要晚上他在家，准会有一帮子男男女女来，不是聚众跳舞，就是打麻将打



桥牌。

为什么这么多人都巴结哥哥？总有人不断地给他送点这个那个礼物？他不就是个记者吗？记者，只写写文章，又没什么权。大妮怎么也不明白。她努力想从他身上找出那个经常带着她满田野里疯跑、敢爬树去给她掏鸟蛋的哥哥的影子。可是，却怎么也找不到了，童年的哥哥丢了！她只偶尔还能从哥哥那咧开大笑的嘴上，看出点过去哥哥那种不服输的神情。只是，这种神情早已扩大为一种少年得志的傲气。那个参军时让她哭得死去活来、舍不得的哥哥到哪儿去了呢？

六

大妮：

这些天，我仍然每天晚上睡不着，但想的却不仅仅是那山沟里的家和他了。哥哥过得可真是天堂般的日子！每天吃得那么好，天天有肉吃，有白馍。在家里，我们一年也吃不上几回肉。要说这些，我真不想走了。

睡不着时，我还想那舞会，已经不奇怪了。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活法，城里人可能就是这么活着的。我只是觉得不公平。城里人凭什么该比我们好这么多？就说哥哥，我们原本是一样的人，只因他当了两年兵，上了几年大学就有了过这种日子的资格？这是什么道理？我不明白。还有男人和女人的关系，怎么能那么随便呢？这几天，我心里老琢磨从哥哥家一本杂志上看见的一篇文章。那篇文章的名字叫什么来着？对，叫《三个男人和一个女人》！封面上是一个很漂亮很漂亮的女人，紧梆梆的带背带的裙子就勒到奶子上，圆鼓鼓地只兜住了半拉，上边的背带垮在肩上，

比男人穿的小背心露出的肉还多。她懒懒的，伸出只手托着后脑勺，脸上是勾引男人的那种笑。

这个姑娘不是和我一样吗？只不过她在城里，我在乡村。我们都只能吃家里的，穿家里的，城里人管这叫待业。

可那个姑娘比我幸运！我孤苦无助，心里装着的这些敢和哥哥讲吗？哥哥毕竟是哥哥，若是个姐姐，说不定我会把一切都告诉她。嫂嫂虽然待我不错，可毕竟是外人。那个姑娘却有人帮助。她那个男同学真不错，让她到他的个体衣服摊儿上工作，每月还给 70 块钱。要是我，就太知足了，我要攒足一笔钱，然后就嫁给我那个傻小子。

人啊，总是会变。那个姑娘有了钱不干正事，却买了那么多什么膏什么粉什么水，留着往脸上抹。脸上用得着费那份心思、花那种冤枉钱吗？人好不好看又不是靠擦抹出来的！不过，她打扮得可真美，我真眼馋她那些衣裳。

好像女人总得有个男人。那姑娘终于和她那个男同学好了，最后和他那样了，就像我在麦秸上一样。这我能够理解，只要爱上了，有时是忍不住的。没想到的是，她后来竟又和另一个男人勾搭上，也到一起睡了。这可能吗？这些写文章的真有点缺德。你怎么写不行，偏要这么作践一个本来挺可怜的女人。

唉，男人有时也真可怜！他还不知道他的女人又和别的男人勾搭上了，还那么宠着她，大把给她花钱，百依百顺。看来，男人要是太软弱了，太没男子气了，就会被看不起。唉，女人真有这么坏吗？这姑娘居然又勾搭上了第三个男人。女人变坏就这么容易？今后……我会变成这样吗？不会……会的……不会……会的……我好困啊！



七

罗力：

我现在是什么？自己也说不清。我只知道，从前我不是这个样子。是过去的我好，还是现在的好？还是说不清。让我回到刚从山沟里出来时那种傻头傻脑的样子？我不愿意；也不可能了。但是，我却怀念那时的纯真。人，不管怎么样都不应该是邪恶的。我现在属于邪恶吗？唉，也说不清。大约我该算是不怎么好也不怎么坏的人吧？人，真是复杂的动物。再纯洁的人，他心中不知哪个角落里，也肯定藏有点儿邪恶；即使是杀人不眨眼的恶人，他心田的一角里，肯定也会有些许善良。记忆，人为什么要有记忆呢？有时，这记忆竟让人那般坐立不安。我怀念什么呢？难道竟是怀念穿军装的那些日子？不是吧？也许是！唉，它给了我一切，也夺去了我的一切？

八

那真是一次生命的转折！刚刚从山沟里被带出来的新兵罗力，对一切都新鲜得不得了，好像到了另一个星球。这个高中毕业、在山沟里被称为秀才又当着民办教师的小伙子，猛然发现了自己的可怜与无知。吃上军营的饭，他觉得像当上了皇上。大白馍随便吃！山里人盼共产主义时才会无限向往地说，什么时候能天天顿顿大白馍，那就是绝顶的好日子啦！而今，他吃上了，心里十分知足，便也格外听话，让干啥就干啥。听话的兵，招领导喜欢，这是部队的传统。虽说不少领导人嘴上说重视人才，也说，凡是有个性的准有本事，可实际用起来，却是非重用听话的

不可，凭着驯服、质朴、听话、机灵，他半年入了党，一年后就被一位首长看中，挑去当了勤务员。

这是一次升华。原先，他以为革命军队里当然是官兵一致的，可到了连队才体味出点差别。尤其当他随着带他的人走进首长家的二层小楼时，他有点不相信地揉了揉眼睛。多少人住这么多房子？他不知怎么，竟想起了山沟里自己家那几间破旧的小房。但一年的部队生活使他懂得，一切疑问必须藏在肚子里。军人的天职就是服从！

他站在楼上的客厅里，好奇地东张西望，有点不知所措。

“喂，你是新来的吗？叫什么名字？”

他被吓了一跳，回头一看，竟是个漂亮得惊人的姑娘，两只大眼忽闪忽闪地看着他。

“我？我叫罗力，原38团4连战士，中共党员，现年18岁！”他一连申报完简历，并下意识他朝姑娘立正敬礼。

姑娘噗哧笑了，大大方方向他伸出了手：“我叫蓓蓓，现年20岁，中共党员，你们军长是我爸爸。怎么样，我的介绍符合规范吗？我们就算正式认识了！”

罗力下意识地把手向身后藏，脸一下子通红。他从没和女人握过手，尤其是和这么漂亮的姑娘。

蓓蓓望着这个羞红了脸的小伙子，笑得更欢。而今这个社会上，这般纯真的人是不多！原先那个勤务员，不就常常色迷迷地盯着她？是她闹着叫爸爸换人的。她仔细打量这个英俊的小伙子，心里竟有点喜欢他。爸爸真是好眼力。



九

渐渐地，大妮开朗了许多。嫂嫂对她可真好，给她买来街上流行的服装，逼着她换下穿来的那套农村“老式装备”，用家里的美发器给她收拾头发。头一次穿上高跟鞋，大妮东倒西歪，连自己也笑得直不起腰来。她绝没想到，这是嫂嫂有目的的“改造计划”。

第二天，哥哥嫂嫂走了之后，大妮悄悄转到大衣柜穿衣镜前。这姑娘是自己吗？衣服料子虽不高级，但样式颇时髦，恰到好处地勾勒出她身上的曲线。大妮觉得挺别扭，但又不能不承认很美。她呆呆地盯着镜子里的“陌生”姑娘发愣。她又想，生活真不公平，真不公平，真不公平！都是一样的人，有的人就得一辈子在山沟里，面对黄土背朝天地受苦，有的人却能一辈子都花天酒地地生活。哥哥的命和我的命有什么区别？他也不过是乡里人出身，却有那么多人捧着他，巴结他。这些天我看出来了，那些人几乎把哥哥当成他们的领袖。他们快把哥哥宠坏了。而我呢？没多久之前，我也不过是个山里的丑丫头，让爸爸往城里这么一“押”，马上像换了个人。这倒是因祸得福了。自己居然“摇身一变”成了这么个漂亮姑娘了！

我不想回去了，我喜欢上了这种日子。有机会，我想办法把他也弄到这个城里来，绝不能在乡下窝窝囊囊一辈子。我知道乡下的那些女人，一结婚就是生孩子、下地、上锅台，一过30就成了小老太婆。真可怕！

人，似乎是适应性很强的动物，为了生存强迫自己去适应环境。更何况大妮需要适应的是比她原来不知要好多少倍的生活。这便越发容易。哥哥在她来时应允她，好好